证券代码：300281　　证券简称：金明精机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41

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**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；**
- **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；**
- **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**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金明精机”)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并且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公告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《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8）。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0 日 14:00。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0 日的 9:15—9:25、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0 日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纺织工业园公司会议室。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6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汪帆先生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8、会议出席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2 名，代表股份 134,414,551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32.0857%，其中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共计 3 人，代表股份数为 17,738,531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4.2343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（或授权委托代表）59 人，代表股份数为 116,676,020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27.8514%。

9、公司全体董事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，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
1.00	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	总表决情况	133,736,551	99.4956%	678,000	0.5044%	0	0	0	0%	特别决议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	1,433,683	67.8929%	678,000	32.1071%	0	0	0	0%	

		的表决情况									
2.00	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	总表决情况	133,685,451	99.4576%	727,400	0.5412%	1,700	0.0013%	0	0%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1,382,583	65.4730%	727,400	34.4465%	1,700	0.0805%	0	0%	
3.00	《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总表决情况	133,740,751	99.4987%	673,800	0.5013%	0	0	0	0%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1,437,883	68.0918%	673,800	31.9082%	0	0	0	0%	
提案编码	**提案名称**	**表决分类**	**同意**								**表决结果**
			股数（股）				**比例**				
4.00	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									
4.01	选举全登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132,719,390				98.74%			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416,522				19.72%				
4.02	选举甘逸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132,719,383				98.74%			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416,515				19.72%				
4.03	选举宋仲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132,719,380				98.74%			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416,512				19.72%				

4.04	选举陈泽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132,719,375	98.74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416,507	19.72%	
4.05	选举马佳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132,735,875	98.75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433,007	20.51%	
5.00	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			
5.01	选举蔡少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132,719,374	98.74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416,506	19.72%	
5.02	选举王双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132,735,868	98.75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433,000	20.50%	
5.03	选举余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132,719,368	98.74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416,500	19.72%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国浩律师(广州)事务所李彩霞律师、李莎莎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会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召集

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会规则》、《若干规定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和金明精机章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

（二）国浩律师(广州)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日